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19-040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19年7月3日,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及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腾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与成都天府绿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成都市环境生态区生态修复合同(南片区)、(东、西片区)智慧绿道社会合资合作投资建设及服务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为874,289,690.85元,以最终结算价为准;

2.本协议的签署仅代表双方的合作意愿和合作前期框架性约定,付诸实施以及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协议对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有较大不确定性,具体影响将在后续年度审计报告中披露;

3.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协议的签署不构成

2019年7月3日,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合创”)及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体科技”)、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腾讯”)、深圳市腾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与成都天府绿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签订《成都市环境生态区生态修复合同(南片区)、(东、西片区)智慧绿道社会合资合作投资建设及服务采购合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同的基本情况

(一)合同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成都市环境生态区生态修复合同(南片区)、(东、西片区)智慧绿道项目(以下简称“智慧绿道项目”)

(2)项目地点:成都市环境生态带

(3)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及融资

4.合同工期

(1)基础设施投融资、建设部分:建设工期2年

(2)基础平台软件及系统软件采购服务部分:乙方应根据合同第一部分智慧绿道项目基础设施

建设进展情况,在甲方要求的时间节点前将所有系统应用软件产品的试运行集成、集成及测试、各系

统软件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即向甲方确认进入试运行阶段,试运行期不少于1个月,不合格

的部分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要求进行调试,调试后仍不达约定的期限则重新起算。试运行期间运行正常且无

重大故障,具备完工验收条件后,由乙方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组织予以验收,乙方系统完工合

格并交付使用即进入售后服务期。软件售后服务期:15年,包括软件升级、技术更新、系统维护、技术指

导等日常工作。

(3)公有云平台系统、网络安全系统及大数据平台系统服务类项目采购部分:本项目服务期限为

十五年,合同两年一签。甲方将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每季度进行考核,若服务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

除终止服务采购部分合同以及取消续签该部分合同的续签资格。服务期满后5年,合同每一签

(2+2+1)。服务期满后五年后,乙方提供的服务经甲方考核通过,由合资公司作为合同主体与乙方续签

服务合同。

(二)合同双方情况

1.甲方:成都天府绿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兴路111号

(2)法定代表人:张晖

(3)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2017年6月20日

(5)经营范围:市政基础设施及其他建设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凭

资质证书经营);项目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房屋租赁;土地整理。(不得从

事非证券业务,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乙方:北京东华合创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1)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云馆路3号B座11层

(2)法定代表人:谢兰芳

(3)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2006年10月13日

(5)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计算

机系统服务;数据加工;计算机维修;计算机机房;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安全技

术防护工程;计算机、辅助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软件开发。(企业依法自主

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

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乙方:(联合体成员一)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1)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东路49号西部309

(2)法定代表人:谢兰芳

(3)注册资本:14,286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2010年10月21日

(5)经营范围:利用互联网经营数字产品运营、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从事互联网文化产品的

展览、比赛活动等;人力资源服务;经营电信业务(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核定经营范围为准)(增值电

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5年11月20日);销售三类医疗器械;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

务;技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基础电信业务;应收账款融资服务;销售计算机产品、器

械类文具、文具、计算机、辅助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软件开发;技术服

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人

力资源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

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乙方:(联合体成员二)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经济新区双黄路3段B50号

(2)法定代表人:张晖

(3)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2004年6月21日

(5)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灯具、通用电子产品、工艺品、不锈钢制品;钢铁构件、通讯杆设计、制

造、销售、安装;机械装备制造;装饰材料;软件加工;照明景观设计;计算机软件开发与销售;新能源

研发;灯具研发;机械装备制造;研发;从事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的外贸经营;生产半导体

(LED)及半导体(LED)灯具、太阳能电池组件、物联网智能照明管理系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乙方:(联合体成员三)深圳市腾讯云计算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深圳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

(2)法定代表人:李树刚

(3)注册资本:190,0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时间:2013年8月29日

(5)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及创业投资基金;投资顾问;企业管理咨

询

公司与其他合同参与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条款

1.签约条件

(1)基础设施投融资、建设部分:项目建设费暂定为272,364,493.14元;

(2)基础平台软件及系统软件采购服务部分:暂定金额为283,100,131元;

(3)公有云平台系统、网络安全系统及大数据平台系统服务类项目采购部分:暂定金额79318,

789,416.40元;

(4)乙方中标融资成本费率6.375%。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19-24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7月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

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2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应参加决策事11名,实际决策事11名。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

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详见同日 公告编号:2019-26)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任梅芳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

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详见同日 公告编号:2019-26)

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陈雯女士因工作分工调整,不再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任

梅芳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

满。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长江楚越-中百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提前终止的议案(详见同日 公告编

号:2019-27)

2016年12月,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中百百货有限

公司对部分门店物业实施了资产证券化运作,并成立了“长江楚越-中百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

下简称“专项计划”)。根据协议和安排,专项计划存续期为3+2年,3年后公司享有优先续期权。根据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经深入研究认为提前终止专项计划更有利于公司发展。因此,拟收购该专项计

划所有非由公司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并向专项计划管理人申请提前终止该专项计划。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四日

任梅芳,男,1966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政工师。曾任武汉市工业品商业(集团)总公司办公室

副主任、科长,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商集团)主任、董事会秘书,武汉商

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武商集团)市场部经理、运营部经理、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

限公司(武商集团)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可能成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

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稽查;未被列入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

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

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张强刚,男,1985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助理经济师。曾任武汉中百百货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副

部长、公司证券与投资管理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证券与投资管理部副部长。

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

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列入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

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任梅芳,男,1966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政工师。曾任武汉市工业品商业(集团)总公司办公室

副主任、科长,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商集团)主任、董事会秘书,武汉商

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武商集团)市场部经理、运营部经理、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

限公司(武商集团)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可能成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

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稽查;未被列入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

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

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

五次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任梅芳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

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任梅芳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务所必需的财

务、管理、法律等专业知识,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的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

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法律法

规的规定,不存在不适合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其任职资格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已独立审慎认真审核相关材料,就公

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聘任的总经

理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聘任的董事会秘书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任职资

格。

2.程序合法: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程序合法。

3.履职独立性:任梅芳先生不存在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电话号码:027-82833991

电子邮箱:027-82832006

传真号码:wmm2000@whzb.com

邮政编码:430035

联系地址:湖北武汉市汉阳区古田一路南泥湾大道65-71号汇丰企业总部号楼B座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四日

任梅芳,男,1966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政工师。曾任武汉市工业品商业(集团)总公司办公室

副主任、科长,武汉商贸国有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商集团)主任、董事会秘书,武汉商

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武商集团)市场部经理、运营部经理、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

限公司(武商集团)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可能成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

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稽查;未被列入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

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

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张强刚,男,1985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助理经济师。曾任武汉中百百货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副

部长、公司证券与投资管理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证券与投资管理部副部长。

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

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列入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

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 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仓石基金”)签订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19年7月1日起增加仓石基金代理以下基金的销售,投资者可通过仓石基金办理以下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相关业务。投资者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仓石基金(一认购)认购其代销本公司旗下的部分基金。具体以仓石基金公告为准。

二、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4023	华宝新蓝筹上海证券基金(FOF)
2	004024	华宝中证500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09)
3	004025	华宝中证500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09)

三、定投业务提示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时间、扣

款金额、扣款方式,由指定销售机构于每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或基

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运作方式。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

金额扣款,若遇基金交易时点,扣款是否顺延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四、特别提示

1. 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

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选择拟投资基金。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 https://fund.s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10-62675369

2.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 www.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66888,021-38924568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

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

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19-040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无

(一)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7月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北街26号华联国际商务中心8楼806会议室

出席议案的普通股股东和复权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表决权	股数	比例%	表决权	股数	比例%
A	117,978,676	98.9083	1,980	0.0077	0	0.0000

序号	表决权	股数	比例%	表决权	股数	比例%
A	117,978,676	98.9083	1,980	0.0077	0	0.0000

注: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采用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普通股或股东代表持有有效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隋广、曹崇德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